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医学影像科及介入科改造项目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服务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业主名称：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地址：中山市黄圃镇龙安街32号；联系电话：0760-23210196；联系人：陈荣章。
3	中介服务名称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医学影像科及介入科改造项目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服务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p>1、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p> <p>2、供应商须具有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能力，提供“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https://xypt.china-eia.com/XYPT/）”查询截图，供应商应进入“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的守信名单，并提供查询截图。</p> <p>3、供应商在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数量应大于等于2人，提供社保证明文件。</p>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包括但不限于：为满足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发展需求，提升医院服务能力，我院拟实施中山市北部区域中心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项目建设内容二标段的医学影像科升级改造、介入科搬迁升级改造工程，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涉及放射诊疗设备的核技术利用项目需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程序，并凭此申领《辐射安全许可证》。为顺利完成相关行政许可手续，确保项目建设与运营符合国家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标准。现拟采购具备相应资质的技术服务，主要包括：
 - (1) . 编制《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或报告书）》；
 - (2) . 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编制验收报告；
 - (3) . 协助组织专家评审、报批及取得批复文件；
 - (4) . 配合完成《辐射安全许可证》的申领工作，出具相关报告以及完成相关检测等。
2. 技术服务进度
 - (1) . 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个月内取得上级部门的环评批复。

		(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医院取得环境批复，并装机调试完成，供应商协助完成《辐射安全许可证》设备增项工作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监测（调查）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地址：中山市黄圃镇龙安街32号)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8	服务时间	1、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个月内取得上级部门的环评批复。 2、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医院取得环境批复，并装机调试完成，供应商协助完成《辐射安全许可证》设备增项工作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监测（调查）报告。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

黄圃镇人民政府 356

		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成交供应商全部服务完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收到全额发票后 60 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款的 100%给成交供应商。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申请汇款审批之日视为付款之日，若审批延迟则相应货款到账延迟，且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p>

		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用户需求详见附件 1

7
200

附件 1: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医学影像科及介入科改造项目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服务

二、项目清单

序号	设备清单	数量	技术服务内容	
			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	高端 CT 机	1 台	√	/
2	数字乳腺 X 线射线机	1 台	√	/
3	多功能数字平板胃肠机	1 台	√	/
4	平板式数字化 X 线摄影系统	1 台	√	/
5	X 射线骨密度仪	1 台	√	/
6	移动式 C 型臂 X 射线机	1 台	√	/
7	DSA（血管造影机）	2 台	√	√
8	专家评审服务次数 （包括专家评审费等全部费用）	/	1 次	2 次
9	完成《辐射安全许可证》设备增项上证服务			4 次
备注：含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出具相关报告以及完成相关检测等。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

2、供应商须具有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能力，提供“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https://xypt.china-eia.com/XYPT/>）”查询截图，供应商应进入“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的守信名单，并提供查询截图。

3、供应商在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数量应大于等于 2 人，提供社保证明文件。

四、项目要求

依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我院医学影像科及介入科改造项目开展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服务，在双方约定的时间期限和项目范围内向医院提供公正、科学、客观、独立的评价文件，并对其内容和结果负责，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编写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完成约定的其他相关工作。在完成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同时，需承办评价报告评审会和中间成果汇报会，并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补充及完善评价报告。供应商需协助院方取得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环评批文，组织相关竣工环保验收，提供协助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设备增项上证服务。

五、技术服务进度

1、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个月内取得上级部门的环评批复。

2、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医院取得环境批复，并装机调试完成，供应商协助完成《辐射安全许可证》设备增项工作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监测（调查）报告。

